

中共山西药科职业学院委员会

组织人事部函〔2024〕9号

关于及时开展党内政治生活的提醒

(2024年3月)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为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，加强监督和管理，根据有关文件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现将学院3月份有关党内政治生活工作提醒如下。

一、提醒内容

(一) 党内政治生活有关内容

1. 根据学院2024年度工作要点，结合《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》与工作实际，认真制定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**2024年度党建工作计划**，于3月22日前将纸质版交组织人事部404室。

2. 依托学院专业特色与基层党总支工作实际，立足“一系一品”，谋篇“一支一品”，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推动基层党建品牌建设不断出特色、出亮点、出成效。

3. 在持续做好入党启蒙教育工作的基础上，着手开展本学期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工作。

4. 各基层党总支充分依托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等活动，加

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,抓好支部党员学习、培训工作,不断提高党员队伍建设质量,推动党支部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全面提升。

5.各基层党支部在精心策划每个月主题党日活动的基础上,于3月22日前,以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为单位将《2024年度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计划表》(见附件)交组织人事部404室(主题党日活动计划中,要注意每年至少组织开展1次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要内容的主题党日活动)。

6.组织开展好3月份主题党日活动,并以此为契机,以党建带团建,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,传承雷锋精神,弘扬药科新风。

7.紧扣近年来党建重点工作任务和难点问题,围绕理想信念教育和党规党纪教育创新、基层干部管理创新、党内政治文化与政治生态建设创新、基层组织功能创新、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方式创新、基层党建信息化建设创新、基层党建制度创新、党建促事业发展创新等方面,着手提炼、撰写党建创新案例。

8.按照有关文件要求,获得2023年度“七·一”表彰基层党组织持续推进“标杆系、样板支部和‘双带头人’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”建设。其他各基层党组织按照有关标准、要求,提早谋划、提早组织、提早落实,做好本年度参与创建评选准备。同时已经获得推荐2023年度遴选教育部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的,要提早谋篇有关建设工作。

9.按照学院全面建设省级清廉学校示范单位工作要求,认真

开展完成好相关工作。

10. 在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内部做好上一年度党费公示工作，并将有关公示情况纸质版交组织人事部 404 室。

11. 进一步规范党费收缴工作，及时完成 3 月份党费收缴工作并将党费收缴报告单交组织人事部。

（二）政治理论学习有关内容

政治理论学习内容以学院宣传统战部所发《关于 2024 年 3 月份党委（党总支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的通知》（宣传统战部函〔2024〕3 号）为准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于 3 月 29 日以前完成好 3 月党内政治生活提醒的相关内容事项，并将填报完整的《党内政治生活备案表》交组织人事部。

2. 《党内政治生活备案表》将依照“一事一表”、“一事一报”的原则进行填报，并作为基层党组织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有关工作的重要依据。

附件：《2024 年度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计划表》

组织人事部

2024 年 3 月 7 日

附件

2024 年度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计划表

支部名称:

时间: 年 月 日

月 份	主 题	拟采取主要形式	党课主题（每季度至少一次）	备 注

备注: 每年至少组织开展 1 次以党史学习教育为主要内容的主题党日活动。